

# 《集束弹药公约》

6 June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缔约国第七次会议

2016年9月4日至6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8(j)

审查《公约》现况和实施情况以及  
对于实现《公约》目标至关重要的  
其他事项执行支助

## 执行支助股 2018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

执行支助股提交(2017年6月1日)

### 概要

**主要目标：** 按照缔约国 2015 年 9 月第一次审议会议及此后的缔约国会议的决定，并遵循缔约国通过《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确立的优先次序，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支持《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执行《公约》。

**具体目标：**

- 在主席领导《公约》工作的职责和任务的所有方面，为主席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意见；
- 通过《公约》执行机制和担任相关职务者为所有缔约国提供支持，并支持赞助方案和各专题工作组；
- 建立一个与执行《公约》有关的相关专门知识和做法资料库，以便为缔约国提供个别咨询和技术支助；
- 为《公约》的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编写和保存记录，并编写和保存与执行《公约》有关的其他相关知识产品、专门知识和信息；
- 促进缔约国与其他相关行为方之间的沟通、合作与协调，维持公共关系，包括推动普遍加入《公约》及其他工作；
- 在与执行《公约》有关的问题上，充当缔约国与国际社会之间的交流平台。



预期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主席有效地领导了缔约国授权的《公约》工作；</li> <li>• 执行机制和担任相关职务者按照缔约国的决定履行了职责；</li> <li>• 应要求举行和切实高效地组织了缔约国会议及其他非正式会议，包括通过赞助方案为与会提供便利；</li> <li>• 缔约国采取行动履行了促进普遍加入、销毁库存、清理和减少风险教育、援助受害人、国际合作与援助、透明度措施和国家执行措施方面的义务，并能够报告履行义务的情况；</li> <li>• 与执行《公约》有关的相关知识产品、专门知识和信息使缔约国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工作；</li> <li>• 有更多的国家加入《公约》。</li> </ul>
预算：	465,440 瑞郎

## 一. 《集束弹药公约》

1. 《集束弹药公约》是一项出于人道主义考虑而禁止使用、生产、转让和储存任何集束弹药的法律文书。此外，《公约》还建立了一个合作与援助框架，以确保向幸存者及其社区提供适当的援助、清理受污染地区、提供减少风险教育和销毁库存。
2. 《集束弹药公约》于 2008 年 5 月 30 日在爱尔兰都柏林通过，2008 年 12 月 3 日在挪威奥斯陆签署，并于 2010 年 8 月 1 日生效。截至 2017 年 6 月 1 日，共有 119 个国家加入了《公约》，其中 101 个为缔约国，18 个为签署国。
3. 缔约国批准或加入《集束弹药公约》，即承诺绝不使用、生产、储存或转让集束弹药。此外，缔约国还承诺：在 8 年内销毁现有库存；10 年内清理完受污染的土地；援助受害人；向其他缔约国提供技术、物资和资金援助；采取透明度措施；采取国家执行措施；以及促进普遍加入《公约》。

## 二. 《集束弹药公约》执行支助股的任务

4. 《公约》缔约国通过的执行支助股任务授权界定了执行支助股的工作和职责，除其他外，包括以下方面：
  - (a) 协助主席全面履行主席职务，为协调员的工作提供支助，为《公约》的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进行筹备、提供支助和采取后续行动；
  - (b) 向缔约国提供《公约》执行方面的咨询意见和支助；
  - (c) 建立并维持相关技术专门知识和做法的资料库，并应缔约国要求提供这类资料；
  - (d) 促进缔约国与其他相关行为方之间的沟通、合作与协调，维持公共关系，包括努力推动普遍加入《公约》；
  - (e) 为《公约》的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保存记录，并保存与执行《公约》有关的其他相关知识产品、专门知识和信息；
  - (f) 在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的协助下，安排创建赞助方案，并为方案提供指导、投入和支助。

### 三. 2018 年工作计划的基础

5. 根据缔约国 2015 年 9 月在克罗地亚杜布罗夫尼克举行的第一次审议会议上就执行支助股筹资的财务程序作出的决定，将此工作计划分发给所有缔约国，供其按要求在定于 2017 年 9 月 4 日至 6 日举行的缔约国第七次会议 60 天前审议。拟议的 2018 年工作计划阐明了执行支助股将在这一年依照该股的任务及执行支助股 2016-2020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开展的主要活动，缔约国已在第一次审议会议上批准该工作计划和预算。这份 2018 年工作计划草案已经过协调委员会审查与核准。

6. 此外，执行支助股 2018 年工作计划是根据《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中确定的优先事项和预期成果制订的，用于在 2020 年第二次审议会议之前监测《公约》各主要成果领域的执行进展情况。一些行动旨在确保缔约国及时履行其《公约》义务，特别是因为许多缔约国须在第一次审议会议至第二次审议会议期间，赶在各自的法定最后期限之前完成库存的销毁和受影响地区遗留集束弹药的清理。

### 四. 《集束弹药公约》执行支助股的工作重点

7. 为了完成任务，执行支助股将基于缔约国正式会议的决定，确定其工作重点和年度工作计划。在第一次审议会议上，缔约国通过了《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旨在 2020 年举行的《集束弹药公约》第二次审议会议之前继续努力推动《公约》各项规定的有效实施。

8. 根据第一次审议会议的决定，执行支助股 2018 年将按《公约》各主要专题领域的规定，优先直接和通过各专题工作组向缔约国提供支助。

#### A. 支持主席和协调委员会

9. 执行支助股将通过下列活动支持主席和协调委员会完成其任务：

(a) 帮助协调与《公约》正式的缔约国会议及其他非正式会议有关的工作，以及完成这些会议部署的工作；

(b) 支持主席和候任主席在任期内全面有效领导《公约》的工作，包括筹备和召开正式会议及非正式会议，提供执行工作的最新情况和分析，以支持缔约国的工作；

(c) 为缔约国第八次会议的东道国(如果不在日内瓦举行)提供《公约》会议的后勤和组织方面的支持；

(d) 就将在缔约国第八次会议上提交的年度进展报告为主席提供协助。

## B. 支持普遍加入

10. 执行支助股将支持普遍加入问题工作组和各缔约国实现下列目标：

- (a) 《公约》缔约国数目增加，希望在 2020 年到达 130 个缔约国；
- (b) 宣传《公约》，《公约》已导致据称使用和确认使用集束弹药的情况有所减少；
- (c) 在更大程度上遵守《公约》和加强《公约》所确立的规范。

## C. 支持销毁库存

11. 执行支助股将通过下列行动支持销毁库存问题工作组和各缔约国执行第三条：

- (a) 为须履行第三条义务的缔约国提供所需的咨询意见和相关技术专门知识，并特别侧重最后期限为 2018 年和 2019 年的缔约国；
- (b) 为报告第三条义务的履行情况提供所需的协助；
- (c) 将须履行第三条义务的缔约国在透明度报告中提出的国际合作和援助请求转交给缔约国和其他有能力提供支持的利益攸关方；
- (d) 促进进一步交流高效、安全、符合成本效益和无害环境的库存销毁做法的信息。

## D. 支持清理和减少风险教育

12. 执行支助股将通过下列行动支持清理和减少风险教育工作组和须履行第四条义务的缔约国：

- (a) 提供缔约国所需的相关信息和促进适当的技术专门知识的交流，以协助缔约国开发高效、安全、符合成本效益和无害环境的清理做法；
- (b) 在与第四条义务有关的方面促进沟通，以鼓励基于证据的报告和按时履行义务；
- (c) 促进相关利益攸关方在履行《公约》第四条义务上进一步彼此合作。

## E. 支持援助受害人

13. 执行支助股将通过下列行动支持援助受害人工作组和须履行第五条义务的缔约国：

- (a) 提供缔约国所需的相关信息和促进适当的技术专门知识的交流，以协助缔约国提高为集束弹药受害人及其他残疾人所提供援助的数量和质量；
- (b) 促进关于具有成本效益的良好做法的信息交流；
- (c) 鼓励让受害人在更大程度上参与政策制定和决策过程。

## F. 支持国际合作与援助

14. 执行支助股将通过下列行动支持国际合作与援助工作组和各缔约国：

(a) 便利沟通，以鼓励强化缔约国之间及与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伙伴关系，以便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公约》义务；

(b) 通过加强信息、最佳做法和挑战的共享，以及开展技术、资金和专门知识的交流，促进合作与援助；

(c) 便利请求援助的缔约国与有能力提供援助的缔约国交流信息，以便更有针对性地利用稀缺资源，并确保按时履行《公约》规定的义务。

## G. 支持透明度措施

15. 执行支助股将通过下列行动支持透明度措施协调员和各缔约国：

(a) 通过提供所需的技术援助，鼓励提高缔约国按时提交高质量报告的比例；

(b) 在初次和年度透明度报告和逾期报告的提交上，协助采取后续行动；

(c) 促进关于最佳和最符合成本效益的报告提交做法的信息交流；

(d) 提供第七条报告所载信息的分析和总结，以促进切实利用报告，并特别强调第三、第四和第五条规定的义务。

## H. 支持国家执行措施

16. 执行支助股将通过下列行动支持国家执行措施协调员和各缔约国：

(a) 促进沟通，以鼓励更多的缔约国履行第九条义务；

(b) 提供支持，以增进国家行为方对《公约》第九条义务的认识，使国家军事理论、政策和训练活动符合规定。

## I. 宣传

17. 除了按照缔约国在第一次审议会议及此后所有缔约国会议上阐述的优先次序行事之外，执行支助股还将：

(a) 管理、定期维护和更新《公约》的官方网站和社交媒体账户，以确保高质量、及时地传播有关《公约》的信息；

(b) 协助各缔约国、非缔约国之间的沟通与所有其他相关行为方、组织和机构之间的沟通，并维持公共关系；

(c) 编发与《公约》有关的出版物和其他必要的宣传材料。

## 五. 预期成果

18. 执行支助股希望通过 2018 年向缔约国提供的支持，促成以下成果：

(a) 执行机制和担任相关职务者按照缔约国的决定履行职责。

(b) 视需要举行和切实高效地组织缔约国会议及其他非正式会议，包括通过赞助方案为与会提供便利。

(c) 缔约国采取行动履行了促进普遍加入、销毁库存、清理和减少风险教育、援助受害人、国际合作与援助、透明度措施和国家执行措施方面的义务，并能够报告履行义务的情况。

(d) 与执行《公约》有关的相关知识产品、专门知识和信息使缔约国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工作。

(e) 有更多的国家加入《公约》。

## 六. 2018 年的活动、产出和成果

**成果 1.** 执行机制和担任相关职务者按照缔约国的决定履行职责。

**产出 1.1.** 主席收到履行职能所需的信息和咨询意见。

**活动 1.1.1:** 协助主席全面履行其与实现《公约》目标相关的职务。

**活动 1.1.2:** 通过起草执行工作的最新报告、情况分析和其他实用文件和工具，提供实质性支持。

**活动 1.1.3:** 为《公约》的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进行筹备、提供支助和采取后续行动。

**产出 1.2.** 每个专题工作组获得足够的咨询和支助，使其能够指导缔约国履行义务。

**活动 1.2.1:** 按照专题协调员和各工作组基于《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确定的优先事项为之提供支持。

**活动 1.2.2:** 代表专题协调员为正式和非正式会议进行筹备和提供支助，包括编写相关文件。

**活动 1.2.3:** 应协调员要求，开展后续活动。

**活动 1.2.4:** 保存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记录及其他相关知识产品、专门知识和信息。

**成果 2.** 视需要举行和切实高效地组织缔约国会议及其他非正式会议，包括通过赞助方案为与会提供便利。

**产出 2.1.** 主席、协调委员会和各工作组获得必要的咨询和支持，以确保缔约国第八次会议取得成功。

**活动 2.1.1:** 提供主席、东道国和协调委员会举办缔约国第八次会议所需的实质性支持。

**活动 2.1.2:** 应要求为筹备缔约国第八次会议开展考察活动。

**产出 2.2.** 主席、协调委员会和各工作组在组织与实现《公约》目标相关的正式和非正式会议方面得到所需的咨询和支持。

**活动 2.2.1:** 应要求筹备和召开《公约》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

**活动 2.2.2:** 应要求保存《公约》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的记录并开展后续工作。

**产出 2.3.** 得益于运作良好的赞助方案，越来越多的缔约国和其他感兴趣的国家和地区参加会议。

**活动 2.3.1:** 基于缔约国作出的决定，在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的协助下管理赞助方案。

**成果 3.** 缔约国采取行动履行了促进普遍加入、销毁库存、清理和减少风险教育、援助受害人、国际合作与援助、透明度措施和国家执行措施方面的义务，并能够报告履行义务的情况。

**产出 3.1.** 缔约国获得足够的咨询和支持，使其能够履行《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所载承诺。

**活动 3.1.1:** 为各国提供咨询及相关的技术专门知识。

**活动 3.1.2:** 促进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在《公约》执行方面的进一步彼此合作。

**活动 3.1.3:** 应国家要求，派遣支助特派团，为执行《公约》的核心承诺提供技术支持。

**活动 3.1.4:** 应要求举办讲习班，将《公约》核心承诺作为区域或专题重点。

**产出 3.2.** 缔约国获得足够的咨询和支持，使其能够报告其《公约》义务。

**活动 3.2.1:** 在初次和/或年度透明度报告和逾期报告的提交上，协助采取后续行动。

**活动 3.2.2:** 促进关于最佳和最符合成本效益的报告提交做法的信息交流。

**活动 3.2.3:** 鼓励提高缔约国的及时报告率和透明度报告的质量。

**成果 4.** 与《公约》有关的相关知识产品、专门知识和信息使缔约国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工作。

**产出 4.1.** 缔约国代表更加了解《公约》。

**活动 4.1.1:** 便利沟通，以鼓励强化缔约国之间及与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伙伴关系，以加快全面执行《公约》。

**活动 4.1.2:** 通过加强信息、最佳做法和挑战的共享，以及开展技术、资金和专门知识的交流，促进合作与援助。

**活动 4.1.3:** 建立并维持一个相关技术专门知识和实用/分析工具的资料库。

**产出 4.2.** 更加及时地为缔约国提供有关《公约》及其运行情况的资料。

**活动 4.2.1:** 编发与《公约》有关的出版物和其他必要的宣传材料。

**活动 4.2.2:** 管理、定期维护和更新《公约》的官方网站和社交媒体账户，以确保随时公布有关《公约》的重要最新信息。

**活动 4.2.3:** 酌情宣传《公约》会议产生的决定和优先事项。

**成果 5.** 有更多的国家加入《公约》。

**产出 5.1.** 普遍加入《公约》工作组和缔约国获得就《杜布罗夫尼克行动计划》所述普遍加入《公约》的承诺采取行动所需的支持。

**活动 5.1.1:** 支持工作组召开会议，并提供所需的背景资料。

**活动 5.1.2:** 应国家要求派遣支助特派团。

**活动 5.1.3:** 应要求组织一或两次以区域为重点的有关促进普遍加入《公约》的讲习班。

## 七. 假设

19. 缔约国在《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第一次审议会议上提出并通过的 2018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不作重大修正。

20. 缔约国及时为执行支助股开展工作计划所列的工作提供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资金。

21. 缔约国确保供资水平符合商定的执行支助股本年工作计划的需要。

22. 在执行支助股筹措充足资金的情况下，执行支助股将能够在 2017 年年底之前与执行支助助理续约。

23. 实现密切协作，所有相关行为方(缔约国、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及民间社会)各尽其职，这是因为执行支助股规模很小，所有行动必须高效和具有成本效益。

## 八. 执行支助股 2018 年预算

费用	2018 年	注
薪金	345,054	股长和一名执行支助专家全职工作，由半职工作的一名执行支助助理从旁协助。
社保	63,386	年薪的 20%，包括强制性意外和旅行保险。
宣传	10,000	网站维护、《集束弹药公约》宣传材料、出版物、咨询等。
差旅	37,000	参加《公约》会议，加上工作人员应要求到《公约》最后期限将至的缔约国出差。年均旅行 5-6 次，经济舱。
其他执行支助费用	10,000	咨询、房间租金、讲习班、餐饮等。
<b>合计</b>	<b>465,440</b>	
行政费用	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实物	包括租用办公室、内部控制系统、赞助方案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费用。



## 预算说明

- 由于第三条的第一波最后期限于 2018 年到期，第四条的第一波最后期限即将于 2020 年到期，2018 年活动量预计会增加。
  - 每年预计旅行 6 次，其中包括执行支助股工作人员 3 次长程和 3 次短程的经济舱机票。
  - 除其他外，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的实物捐助将取决于缔约国决定的开会频率。
-